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18 年 9 月 10 日至 28 日

议程项目 4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的报告*

概要

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注意到，在 2017 年和 2018 年仍持续存在严重侵犯人权的现象，其中一些行为构成危害人类罪，调查委员会在第一个任务期内就已经将它们记录在案，尤其是：即决处决、强迫失踪、任意逮捕和拘留、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性暴力以及对公共自由，如言论自由、结社自由、集会自由和行动自由等的侵犯(见 A/HRC/36/54 和 Corr.1)。

虽然国家情报局和警方仍然是参与这类侵犯人权事件最多的国家机构，但调查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执政党青年联盟远望者民兵成员在招募民众以压制任何形式反对派方面发挥了越来越大的作用。由于司法机构缺乏独立性，侵犯人权行为肇事者不受惩罚的情况普遍存在。

布隆迪的政治危机对该国的经济和社会状况产生了极为不利的影响，并导致国家贫困化。尽管如此，政府的苛捐杂税成倍增加，这违反了人人享有适足生活水准的权利，而且未能将国内资源最大限度地用于实现经济和社会权利。

* 本报告附件不译，原文照发。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A. 任务	3
B. 布隆迪与调查委员会的合作.....	3
C. 方法	3
D. 适用法律.....	4
二. 人权状况	4
A. 主要趋势.....	4
B. 责任	5
C. 侵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8
D. 侵犯经济和社会权利.....	11
E. 司法系统失去作用.....	13
三. 国际法规定的罪行	14
A. 犯罪要件和类型.....	14
B. 个人责任.....	14
四. 保护平民人口和防止冲突再起的措施.....	15
五. 结论和建议.....	16
附件	
一. 布隆迪地图.....	20
二. 与布隆迪政府的通信.....	21

一. 导言

A. 任务

1. 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系根据 2016 年 9 月 30 日通过的人权理事会第 33/24 号决议设立，旨在对 2015 年 4 月以来在布隆迪发生的侵犯人权和践踏人权行为进行深入调查，并确定其中一些是否属于国际法规定的犯罪行为，查明被指控的此类行为的肇事者，并提出建议以“追究他们的责任”。理事会 2017 年 9 月 29 日通过的第 36/19 号决议将调查委员会的任务延长一年。
2. 2018 年调查委员会特别强调自 2017 年以来犯下的侵犯人权和践踏人权行为，以凸显自 2015 年和 2016 年以来局势的演变。调查委员会还着重审议了经济和社会权利和司法系统的运作情况。
3. 2018 年 2 月 1 日，杜杜·迪安先生(塞内加尔)被任命为调查委员会主席，接替辞职的法塔沙赫·乌古尔古兹先生。2018 年 3 月 5 日，露西·阿苏加博女士(喀麦隆)被任命为调查委员会成员，接替当选为国际刑事法院法官的雷尼·阿拉比尼-甘索女士。自调查委员会成立以来即任成员的弗朗索瓦丝·汉普森女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仍留任该职。
4. 调查委员会在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七届和第三十八届会议上作了两次口头介绍。本报告概述了调查委员会调查的最后结论，这些结论将在另一份补充文件中予以详细说明。¹

B. 布隆迪与调查委员会的合作

5. 人权理事会第 36/19 号决议敦促布隆迪政府与调查委员会充分合作，允许调查委员会对该国进行访问，并向它提供执行任务所需的所有信息。为此，调查委员会向布隆迪常驻日内瓦代表团发出六封公函，并致函其外交和国际合作部长(附件二)。调查委员会在向人权理事会作口头介绍时和其他场合，呼吁布隆迪政府允许调查委员会进入布隆迪，并向调查委员会提供有关该国人权状况的资料，特别是国家官员或执政党成员侵犯人权行为的信息。这些要求如同以往一样并未得到答复。布隆迪政府一再拒绝调查委员会的陈述和报告，并采取敌视态度，两次威胁要起诉调查委员会成员，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谴责这些做法违反了 1946 年《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

C. 方法

6. 在本任务期内，调查委员会访问了比利时、乌干达、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调查委员会还访问了埃塞俄比亚，会见了非洲联盟的代表。这些访问以及许多远程联系使调查委员会能够对受害者、证人和其他提供

¹ 这份文件(A/HRC/39/CRP.1)不久将在人权理事会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网站上刊出(www.ohchr.org/FR/HRBodies/HRC/CoIBurundi/Pages/CoIBurundi.aspx)。

信息方进行 400 多次访谈。这些访谈补充了第一次任务期内的 500 次访谈和收集到的证词。

7. 与上一次报告(A/HRC/36/54 和 Corr.1)一样,调查委员会采纳了与大多数人权调查委员会程度相同的证据,即“有合理的理由认为”。因此,它力求收集可靠和一致的资料,根据这些资料,一个理性和通常谨慎的人有理由认为某一事件或某一系统性行为已经发生。

D. 适用法律

8. 适用于调查委员会工作的法律依然保持不变,即国际人权法和国际刑法(见 A/HRC/36/54 号文件第 9 和第 10 段)。在过去一年中,没有任何新的事态发展可以说明,存在有理由适用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武装冲突。调查委员会决定更多地重视经济和社会权利,因此依据布隆迪作为缔约国加入的有关文书作出了法律分析。²

9. 虽然布隆迪仍然是《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的缔约国,但它自 2017 年 10 月 27 日起已退出《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然而,布隆迪退出《罗马规约》并不意味着免除它加入该条约时所承担的义务。³在此基础上,2017 年 10 月 25 日,国际刑事法院第三预审分庭授权法院检察官对 2015 年 4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6 日期间在布隆迪犯下的罪行展开调查。调查委员会继续参考《罗马规约》中所载的犯罪定义,而《布隆迪刑法》也照搬了这些定义。

二. 人权状况

A. 主要趋势

10. 调查委员会注意到,自 2015 年 4 月政治危机发生以来记录在案的主要侵犯人权行为在 2017 年和 2018 年持续存在,这包括即决处决、失踪(包括强迫失踪)、逮捕和任意拘留、酷刑和虐待以及性暴力。这些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仍然主要是政府和(或)执政党(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反对者或被视为反对派政党(特别是阿加顿·鲁瓦萨民族解放力量和团结与民主运动)的成员、武装反对派团体的支持者、试图逃离该国因此被怀疑加入上述团体的布隆迪人,或是记者或民间社会组织的成员。

11. 这些侵犯人权行为给受害者造成了心理和身体上的伤害。那些主要涉及男性的行为,包括强迫失踪和即决处决,对受害者家属造成多方面影响。除了丈夫失踪的打击之外,妻子经常面临被指控的肇事者的骚扰、威胁或暴力,因而无法满足其家庭的基本需求。

12. 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及其青年联盟远望者民兵在修宪运动之前和在该运动期间招募民众之举愈演愈烈。布隆迪民众,甚至对政治不感兴趣

² 见 A/HRC/39/CRP.1 号文件。

³ 《罗马规约》第 127 条。

的人，拒绝或未作选民登记的人，以及那些没有为 2020 年大选捐款的人，尤其成为目标。在一个禁止主要独立媒体和人权组织的国家，这种趋势进一步限制了言论自由。那些在该国仍然运营的实体受到限制、威胁和迫害。

13. 由于当局，包括国家元首和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成员一再煽动仇恨和暴力，由于司法系统缺乏独立性和发挥不了作用而加剧了有罪不罚的普遍现象，并且由于公众缺乏对司法系统的信任，因而更助长了这种侵犯人权的环境。这种环境对经济和社会权利的享有也产生了直接影响，越来越多的人口面临当局和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造成的更大的财政压力，发现自身需要，主要是健康、食物、水、个人卫生和环境卫生等需要无法得到满足。从发展中国家来看，布隆迪再次成为一个面临紧迫人道主义危机的国家。布隆迪人常常因政治原因被剥夺自身的权利，例如受教育权。

14. 布隆迪难民人数一直在不断增加，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已接近 431,000 人，随后有所下降。据估计，如今有 394,778 人，⁴ 占布隆迪人口的 3.7%。调查委员会约谈了最近获得难民身份的人，他们证实布隆迪加强了边境管制，尤其是由远望者民兵所为。试图逃离或返回布隆迪的人遭受了侵犯人权行为。有些人重新踏上流亡之路，但未必在收容国登记。

B. 责任

1. 布隆迪国家的责任

15. 在人权方面，各国具有三种义务：尊重、保护和实现人权，无论它们是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权利还是社会权利。

(a) 尊重的义务

16. 尊重的义务要求各国、其公务员或受其控制的人不得主动侵犯个人权利。

(一) 国家对其机关的行为负责

17. 调查委员会已确定国家情报局和警察机构的成员，包括高级官员，2017 年和 2018 年参与了大量侵犯人权事件。行政当局也犯下或下达命令由他人犯下侵犯人权的行为，包括逮捕、任意拘留和虐待。

18. 新的证词，包括前国家和安全机构的成员，证实了一个围绕国家元首的非正式小圈子的核心作用，该圈子通常被称为“将军委员会”，由以下国家官员组成：公安部部长、国家情报局局长、总统府警务办公厅主任和民事办公厅主任，以及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秘书长。这个圈子决定了政策和治安的方向，特别是针对反对者采取的措施。它通过上下级结构和指挥系统下达命令和指令，该系统基于的是个人关系和信任，其中一些关系可追溯到反叛时期，而其协调配合性则因省甚至因市而异。其内部运作一向牵扯到国家情报局或警察、军队、政府和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高级官员。在这方面，国家机关经常与执政党机关混为一体。

⁴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2018 年 6 月 30 日。见 <https://data2.unhcr.org/en/situations/burundi>。

19. 政府通过增加税收和捐款，包括为 2020 年大选捐款(见第 57 段)，加重了人口的贫困化，违反了国家应采取适当措施为每个人及其家人提供适当生活水准的义务。⁵ 国家工作人员依对方是否属于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成员而采取或不采取歧视态度，因而对某些权利，诸如受教育权，以及是否有权被公共行政部门或国营公司或合资企业雇用产生了影响。

(二) 国家对远望者民兵的行为负责

20. 特别是从原远望者民兵和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成员收集到的信息证实了，远望者民兵在招募民众和迫害政治反对派或被认为是反对派方面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全民投票运动导致远望者民兵单独或在执法官员在场的情况下从事诸多侵犯人权行为，如核实符合投票年龄的人是否在选民名单上登记，以及有关人员是否为 2020 年的大选缴纳了捐款。这些检查通常是勒索和抢劫的借口。远望者民兵的强行招募同样有增无减。

21. 远望者民兵活动的增加和留给他们的更大自由空间表明，他们与国家正式和非正式镇压机构沆瀣一气(见第 18 段)。远望者民兵是行政部门和警方代表参加的“人口安全联合委员会”的成员，这证明了他们在安全机构中的作用。在国内治安力量薄弱的地方，经当地政府同意，远望者民兵被用于充当或替代前者。证词甚至凸显了一些远望者民兵在围剿对手的行动中对警方的影响。

22. 因此，调查委员会可以确定布隆迪国家对远望者民兵在四种情况下所犯下的非法行为负有责任：当他们的行为得到国家公职人员的承认或采纳时；⁶ 他们根据后者的指示或指令行事时；⁷ 他们“完全依赖”后者时；或他们受到后者的“有效控制”时。

23. 远望者民兵继续自行实施逮捕行动，通常采用暴力形式，并将被逮捕者交给警方或国家情报局拘押，从而证明治安部队认可他们的行为。这一认可也表明缺乏阻止远望者民兵行为的措施。

24. 远望者民兵依旧按照国家情报局、警察和总统府官员，包括高级官员的命令行事。有些人与警察或国家情报局一起行动，有时还身着国防或安全部队的制服或配带武器参与执法或针对反对派的行动。远望者民兵甚至在监狱中充当打手，如在布琼布拉的姆皮巴监狱或警察局的牢房里。

25. 远望者民兵日益增长的作用和行动自由完全是由于国家权力机构纵容和有罪不罚包庇的结果。然而，为了证明一个组织对国家的“完全依赖”，国际判例要求存在特别高度的控制，其特点是为其提供重要的军事和财力资源，而它与国家政策一贯保持一致。⁸ 从这个角度来看，证词证实了有一伙退役人员后来加入了远望者民兵，该团队 2006 年由前国家情报局局长创建，提供军训、武装和报酬。此人在 2015 年被暗杀后，该团队得到了新成员的补充，国家情报局、警察

⁵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十一条。

⁶ 国际法委员会关于国际不法行为的国际责任条款，第 11 条。

⁷ 同上，第 8 条。

⁸ 适用《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诉塞尔维亚和黑山)，判决书，2007 年《国际法院案例汇编》。

和军方负责人选拔这些人用于开展行动，包括即决处决和使目标人物失踪。调查委员会认为，根据这些材料，该团队完全依赖于布隆迪国家。

26. 调查委员会仍然相信，远望者民兵通常在布隆迪国家的“有效控制”下行事。国际判例要求，根据规划和组织行动，发布命令和由国家提供物资，来逐案证明这种控制。⁹ 多份证词证明在远望者民兵开展的行动中反映了这种控制程度。

27. 尽管如此，到目前为止，国际法官只对实体在违法国境外从事活动的案件作出过判决。在这类情况下，国家必须行使直接控制权才能承担责任。然而，远望者民兵是在布隆迪境内犯下了非法行为。在这种情况下，国家有更多的手段，特别是以立法、司法和财政手段终止其活动，或者相反，通过作为或自愿不作为助长这类活动。因此，国家能够对远望者民兵实行总体有效控制。远望者民兵参与了大量活动，包括政府范围内的一些活动，他们多次独立行动，但按照当局的旨意有行动自由，而且继续享有几乎完全不受惩罚的待遇，这些事实使调查委员会从一般有效控制角度出发，认为布隆迪国家对远望者民兵所犯下的非法行为负责。因此，根据国际法可以就远望者民兵造成的所有侵犯人权行为追究布隆迪国家的责任。

(b) 保护的义务

28. 国家必须保护其管辖范围内的人的人权，特别是当国家了解或应该已经了解到有人犯下侵犯人权或践踏他人权利行为时更是如此。通过让其公职人员和(或)远望者民兵对这些本应负责的行为不受惩罚，包括不对他们进行调查或启动诉讼，布隆迪国家没有履行保护义务。由于未能积极打击有罪不罚现象，而且没有深入改革国家司法制度(见第 62 至第 65 段)，布隆迪国家一再纵容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

(c) 实现的义务

29.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条要求缔约国采取措施，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资源，以期逐步充分实现其中所保障的权利。自 2015 年以来，由于发生侵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情况，国际对布隆迪的援助有所减少，这一事实并未使布隆迪国家免于最大限度地将资源用于实现经济和社会权利。然而，调查委员会发现，布隆迪的国内资源更多地用于国防和安全支出，并且有诸多豁免。调查委员会还收到报告称，在一个遭受人道主义危机且当地大部分人口无法享有食物权的国家，政府高级官员盗用和掠夺公共财产(见第 60 段)。

2. 武装团体和反对派政党的责任

30. 在布隆迪边界活动的武装团体继续对该国平民造成威胁。据调查委员会所知，在 2017 年和 2018 年这些团体都没有声称在布隆迪境内发动袭击。特别是由于无法接触受害者和政府一再拒绝提供信息，调查委员会无法证实收集到的关于自 2015 年以来布隆迪武装团体参与侵犯人权事件的信息。尤其是，它无法确定

⁹ 同上。亦参见在尼加拉瓜和针对尼加拉瓜的军事和准军事行动案(尼加拉瓜诉美利坚合众国)判决书，1986 年《国际法院案例汇编》。

对 2018 年 5 月 11 日在锡比托克省布甘达镇屠杀至少 24 人负责的团伙。布隆迪当局迄今尚未公布其所作调查的结论。

31. 调查委员会还注意到，2018 年 4 月 3 日和 5 日反对派流亡政党联盟——遵守《阿鲁沙布隆迪和平与和解协定》和重建法治国家全国委员会——理事机构成员热雷米·秘纳尼在推特和脸上发出了武装斗争的呼吁。2018 年 6 月 8 日，布隆迪公民论坛发表了一份由理事会主席和流亡的民间社会组织代表联合签署的声明，呼吁布隆迪人民“起来革命”。尽管不能将这一声明视为具有武装斗争的明确动机，但使用革命辞藻仍然为涉嫌可能诉诸暴力留下了余地。

C. 侵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1. 生命权

(a) 即决处决

32. 自 2015 年以来没有大规模即决处决的记录，但有几份证词证明这种侵犯人权行为持续存在，主要是针对反对派成员或被怀疑拒绝加入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未进行公民投票选民登记或未缴纳捐款者。

33. 自 2017 年以来，即决处决的主要肇事者是国家情报局、警察和远望者民兵的成员。后者单独，或在安全部队的监督下，或与安全部队一道行动。

34. 让尸体消失，包括用石头让尸体沉到河底，将尸体从一个省或市镇转移到别处以便难于识别，还有不作任何调查就掩埋发现的尸体，这些做法仍在继续。

(b) 强迫失踪

35. 逮捕和拘留的任意性，特别是关押在秘密地点，藏匿尸体和国内有罪不罚现象继续造成助长失踪案件的阴霾气氛。对独立记者和民间社会组织的限制，以及受害者因害怕报复而不愿提出申诉，都加剧了这种阴暗氛围。据报道，远望者民兵对受害者家庭实施夜间突袭之后发生失踪。失踪的肇事者仍然是国家情报局和警方人员。

36. 根据调查，调查委员会有合理理由相信，反对党争取和平与发展联盟成员 Leopold Habarugira 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被一些人(其中至少有一人身着警服)逮捕，他成为强迫失踪的受害者；¹⁰ 而争取团结与民主运动的成员 Bonaventure Havyarimana、Aegis Habonimana Lionel Hafashimana、Benius Mbanyenimanga 和 Emmanuel Nyabenda 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在布琼布拉被国家情报局特工逮捕。2016 年 11 月，一对双胞胎兄弟 Bukuru 和 Butoyi Shabani 被捕，2016 年 12 月，Nyandwi Evariste 又称 Matwi 被捕，他们被关押在布琼布拉的一所房子里，此处被国家情报局用作秘密拘留点。他们后来被国家情报局成员处决。调查委员会还收集到关于其他案件的资料，调查委员会有理由怀疑这些案件属于强迫失踪。¹¹

¹⁰ 见《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第二条的定义。

¹¹ 在这些案件中，强迫失踪定义的一些要素但并非全部都汇集在一起了。详见 A/HRC/36/54 号文件，第 38 段；另见 A/HRC/36/CRP.1 和 A/HRC/39/CRP.1 号文件。

2. 人身自由和安全权

37. 继续进行任意逮捕和拘留，主要针对与反对党或武装反对派团体有联系或被认为与二者有联系的人，以及未在选民名册上登记或投票的人，或反对修改宪法的人。前布隆迪武装部队的成员和试图逃离该国的人也是目标，甚至对政治不感兴趣的人或拒绝加入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和远望者民兵的人也成为目标。

38. 由于治安事件或为针对反对派，警察、国家情报局和行政当局继续实施集体逮捕行动。远望者民兵在警察和(或)地方当局的人在场的情况下，或由其主动采取行动之后，再将逮捕者交给警方。逮捕的任意性在于远望者民兵在法律上无权进行这种逮捕，¹² 并且不告知受害者被捕的原因，他们在没有逮捕令的情况下被捕，而且常常遭到暴力侵犯。

39. 拘留任意性的特征是没有法律依据或滥用模糊定性，例如“破坏国家内部安全”，长期拘留而无上诉权，而且不通知被拘留者的亲属，以及缺乏法律顾问协助。当局通缉者的亲属被拘留或受到逮捕威胁。有些人先被关押在警察局的牢房里，然后被带到国家情报局或特别侦缉队。调查委员会还收集到关于私下拘留的证词，以及警察使用地牢关押违反内部纪律的远望者民兵的信息。

40. 在释放问题上继续存在同样的任意性。有的人没有明显理由而被释放，因为他们认识在国家机构中任职的某人，或有时在交了大笔的赎金后获释。有的人在被无罪释放或总统赦免释放后再次被逮捕，或受到国家执法人员或远望者民兵的死亡威胁或追捕。一些人因政治原因被判刑的人在被无罪释放后或服刑后又遭到羁押。

3.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41. 酷刑和虐待案件仍然存在。除国家情报局特工和警方所为外，大多数案件由远望者民兵所为，有时在警察的协助下或在警察的目睹下发生。

42. 这些案件主要发生在男性青年、反对党成员或同情者身上，或被认为拒绝加入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和远望者民兵的人，或被指控成立武装团体的人身上，因为他们企图逃离该国。在全民投票运动期间，拒绝在选民名单上登记，或者涉嫌投票反对宪法修改的人也成为目标。远望者民兵在搜捕某一家庭成员时，对该家的妇女也实施虐待。

43. 所有这些酷刑和虐待行为主要发生在拘留所、警察或国家情报局的监牢、布琼布拉的姆皮巴中央监狱或非官方拘留场所，如私人住宅中。有时也发生在公共场所，如街道上或田间。受害者身体的不同部位被踢踹，或遭到石块、大棒、棍子或金属棒、步枪托或砍刀或尖刀等锐利物体的殴打。受害者也被烧热的铁棍烧灼。有些人遭捆绑或被戴上手铐。一些酷刑行为伴随威胁，包括死亡威胁、恐吓和侮辱，有时是带有种族性质的侮辱。

44. 一些受害者作证说，监狱和牢房中的拘留条件构成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包括牢房过度拥挤，卫生条件差，缺乏食物、用水和医疗保健。

¹² 不包括“快速”逮捕案。

4. 性暴力

45. 调查委员会记录到多起性暴力案件。大多数受害者是妇女，她们成为目标的原因是，无论是真是假，她们本人或者她们的配偶是反对派成员，或拒绝加入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或远望者民兵，有时候是不想参与政治。肇事者主要是远望者民兵，或暗示他们代表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行事的其他人。大多数妇女通常在对其住处的夜间袭击中遭到一名或多名男子的强奸。强奸常常伴随对受害者，有时甚至是对周围的人的肢体暴力，某些情况下伴有死亡威胁或种族言论。这些行为，特别是针对特定目的实施的行为，例如因怀疑某人信奉某一党派而实施的恐吓或惩罚，构成酷刑行为。

46. 被监禁的男性也遭到了性暴力，包括强迫裸体和对生殖器实施的暴力行为。这种暴力行为构成酷刑，尤其常发生在国家情报局的牢房里。性暴力是由警察或国家情报局特工实施的，通常针对的是被怀疑是武装团体成员或支持他们的人。

47. 受害者往往无法获得适当的医疗，因而加重了性暴力的后果。因担心受到侮辱，又缺乏诉诸司法的机会，并且不相信会对国家工职人员或与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有关的犯罪者采取有效措施，这阻碍大多数受害者提出申诉。一些妇女说，她们向地方当局举报了所遭受的性暴力，但后者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布隆迪持续存在的对妇女的多种形式的歧视，更助长了性暴力。

5. 公共自由

(a) 言论自由

48. 大多数记录在案的侵犯和限制，特别是在全民公投运动中的侵犯和限制，制约了言论自由。关于媒体，国家通信委员会服从行政权力并受其限制，2018 年 3 月通过的《组织法》加强了它对媒体和记者的控制。2017 年 9 月，国家通信委员会撤销了自 2015 年 5 月起停播的非洲公共广播电台、博奈莎调频台和文艺复兴广播电视台等十几家媒体的营业执照。政府还采取了多项暂停措施，尤其是 2017 年 10 月关停了商会广播电台，2018 年 5 月让英国广播公司¹³ 和美国之音停播，并让依瓦库和复兴在线期刊的某些专栏停刊。大批独立记者仍在流亡。其他人在 2018 年加入了他们的行列，那些仍在布隆迪营业的人继续面临来自地方当局、国家情报局和远望者民兵的压力、恐吓和限制。

49. 调查委员会仍然关注经常煽动违反《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十条的敌对或暴力行为，尤其是国家元首的一些讲话，特别是 2017 年 11 月 18 日、12 月 12 日和 2018 年 5 月 2 日发表的讲话，对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内外对手发出了威胁。这些讲话由全国各地的地方当局和执政党成员作了传达。Melchiade Nzopfabarushé 是前共和国总统府办公厅主任，2018 年 4 月他因发表仇恨言论被初审判刑，但经上诉获大幅度减刑并被释放。类似的言论四处传播，它们的作者却没有受到任何制裁。如同过去几年一样，这类言论被远望者民兵用于宣传好战和仇恨的歌曲中，以显示力量。

¹³ 英国广播公司随后向布隆迪政府道歉。

(b) 言论、结社和集会自由

50. 遭到暂停和(或)取缔, 而且账户被冻结的组织的情况没有改变。布隆迪当局对这些组织领导人发出的国际逮捕令也没有解除。2017 年 1 月通过的关于国家非营利协会和外国非政府组织的两项法律大大加强当局对这些实体的活动和资金的监管, 有助于限制结社自由。调查委员会继续记录到对仍在布隆迪境内活动的民间社会组织成员的任意逮捕、起诉和重刑, 2018 年 4 月对热尔曼·鲁库基判处 32 年徒刑就是不公平审判的结果。

51. 如果布隆迪的结社自由受到阻碍, 作为其必然结果, 不结社的自由也同样受到阻碍。有许多报告称, 当地政党官员和(或)远望者民兵强迫反对党成员或无党派人士加入或试图强行招募加入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和远望者民兵。这种情况导致威胁、骚扰和暴力行为, 有时甚至是暗杀和任意逮捕。

52. 反对党成员也受到压力和限制, 阻挠他们举行公开会议, 特别是与全民公投运动有关的会议。有些人被迫参加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地方会议。

(c) 行动自由

53. 调查委员会注意到存在三种行动自由障碍: 使用“户口本”来控制人口流动; 边界管制; 某些情况下对有家庭成员离开布隆迪的人进行威胁和骚扰。主要由警方进行的“户口本”检查往往导致勒索。加强了靠近边界的控制措施, 通常由远望者民兵实施, 有时与警方配合。已查明有任意逮捕、虐待、勒索和威胁的情况。

54. 2017 年和 2018 年, 全国各处设置的路障和在集市入口处进行的检查妨碍了行动自由。远望者民兵有时与当地政府合作, 拒绝允许那些无法出示选民登记牌或者没有为 2020 年大选缴费证明或其他捐款证明者入内。

D. 侵犯经济和社会权利

55. 布隆迪的政治危机长期以来对经济和社会权利的享有产生了直接影响。《阿鲁沙协定》把不能满足公民的基本需求视为布隆迪的暴力原因之一。¹⁴ 2015 年的公开危机也不例外。从发展中国家来看, 2016 年布隆迪再次成为面临紧迫人道主义危机的国家。¹⁵ 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和非洲开发银行统计, 布隆迪经济从 2015 年开始出现负增长或零增长。这种逆转发生在一个增长结构“脆弱和不稳定”的国家,¹⁶ 它缺乏经济多样化, 主要基于以维持生计活动为主的农业部门, 并受变幻莫测的出口和气候的影响。

¹⁴ 《阿鲁沙布隆迪和平与和解协定》第三议定书, 第二条。

¹⁵ 联合国人道主义行动国家工作队。

¹⁶ 开发计划署, 《布隆迪共和国人类发展的风险和脆弱性》, 2016 年 12 月, 布琼布拉。

56.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强调，2018 年由于国内冲突，政治困难，治理和安全问题以及庞大的公共债务，该国的增长前景仍旧疲软。¹⁷ 公共债务自 2015 年以来一直在增加，其原因在于该国一再发生侵犯人权行为，因而国家“一般性支出相当庞大”，¹⁸ 而且布隆迪的国际伙伴暂停直接预算援助并大幅减少捐款。

57. 针对这种局面，政府采取了大举内债的办法，自 2015 年以来内债呈“爆炸”式增长，¹⁹ 因而进一步削弱了经济。政府还采用了新的税赋和税费，并增加了现有的税负。因此，2015 年至 2018 年，糖、燃油和润滑油的税率分别增加了 33% 和 95%。此外，在法律规定之外，2017 年 12 月²⁰ 又设立了一项“2020 年大选”捐款，它是在 2017 年国家预算拨款之外的一项捐款。这一捐款向公职人员、家庭以及达到投票年龄的大中学生征收，在某些情况下尤其由远望者民兵强行征收，如果拒绝或无力支付，则会遭到虐待、任意逮捕和拘留、威胁、恐吓或迫害。

58. 这些捐税，加上地方一级临时课征的各种杂税，使人口变得愈加贫困，实际国内人均生产总值从 2015 年开始²¹ 出现负增长，而在危机之前“非贫困”家庭不超过总数的 20.9%。²² 以寡妇、未婚或离婚妇女为一家之主的家庭尤其受到贫困的影响。²³ 自 2015 年以来，因汇率和通货膨胀率上升，人口对用品的获取，特别是进口的必需品，变得困难。两年来，主要在健康、食品、水、清洁和卫生方面“有需要”的人口从 100 万增加到 360 万人，占人口的 34% 以上。²⁴

59. 在这方面，政府没有将国内资源优先用于社会支出，而这一需求不断增加，预计该国的 1050 万人口到 2030 年将增加一倍。²⁵ 相反，对国家年度预算的审查显示，用于国防和安全支出的国内资源增加的额度超过了除教育以外的基本服务。这种情况对妇女产生了特别大的影响，因为她们对服务包括卫生服务有具体需要，而且社会服务缺乏增加了妇女在家中的无偿工作。²⁶

60. 例如，拨给国家情报局、保护机构特种大队和保护机构支助大队(其成员已被调查委员会认定为侵犯人权的主要肇事者之一)的预算，从 2015 年至 2018 年分别增长了 12%、13.3% 和 47.6%；而拨给农业和畜牧部的国内资源却减少了 27.4%。²⁷ 此外，高官的腐败和贪污公款进一步减少了国家本该为人民应当享有

¹⁷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区域经济展望：撒哈拉以南非洲的财政调整和经济多样化》2017 年 10 月，华盛顿特区。

¹⁸ 开发计划署《风险和脆弱性》(见脚注 16)。

¹⁹ 同上。

²⁰ 第 530/540/1772 法令号。

²¹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区域经济展望》(见脚注 17)。

²² 《减贫与增长战略框架》框架二：2012-2015 年实施情况审查，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2016 年 12 月。

²³ 世界银行《布隆迪贫困评估》，2016 年 11 月。

²⁴ 布隆迪人道主义行动国家工作队《布隆迪人道主义需求概览》，2017 年 11 月。

²⁵ 据世界银行统计，目前人口年增长率为 3.1%。

²⁶ 据世界银行认为，布隆迪 90% 的无偿工作是由妇女承担的，见世界银行《布隆迪贫困评估》(见脚注 23)。

²⁷ 调查委员会的计算。

的权利拨出的资源，特别是在粮食和健康领域。数百名艾滋病患者得不到治疗，主要是因为该国数家医院缺乏某些药品。

61. 包括在学校、大学和专业团体中招募民众，对个人的经济和社会权利产生了直接影响。教师和学生因拒绝加入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或为2020年大选捐款，或拒绝参加提高对修宪认识的会议，而受到压力或者被学校开除。另一些人则不得不离开该国。政府和合资企业的征聘按照当事人是否是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成员而定。与执政党没有联系的工会经营困难并受到威胁。

E. 司法系统失去作用

62. 对司法系统的深入研究²⁸证实，布隆迪司法机构长期以来缺乏独立性，其特点是，由于对最高司法委员会的服从，因而行政权力对法官和法院进行了体制控制；政府控制大多数法院的预算管理；地方治安法官招聘程序和职业管理带有任意性；法官不可撤职原则和薪俸不足助长了进一步的腐败。尽管最近建造和修复了法院，但布隆迪的司法系统不具备充分运作的手段。

63. 在业务层面，调查委员会注意到刑事司法系统各级功能失调。在处理具有政治色彩的案件中行政部门的干预和指令司空见惯，以便保护、免于起诉或释放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和远望者民兵的成员，或监禁和判决政府反对派。常常滥用“违反国家内部安全”这样一种涵盖一切而又模糊的罪名来起诉反对派。当局的干预可能伴随威胁，包括对地方法官人身安全的威胁，如果他们不遵从指示就会遭到报复。

64. 在涉及政治反对派的案件中，无论是在审前阶段还是在审案阶段，经常通过限制被告获得律师的权利，或妨碍律师的工作，侵犯被告方的权利。由于滥用“快速”程序，特别是以“破坏国家内部安全”为借口，以及缺乏制度化的法律援助制度，因此辩护权无法得到保障。调查委员会还收到了几份针对律师的恐吓证词。

65. 刑事诉讼规则很少得到遵守：经常发生对政治反对派无逮捕令的逮捕，非法拖延预防性拘留，法官根据在酷刑下获得的供词对被告定罪，而无视律师对此提出的指控。此外，法院下令释放被告的判决并非一向得到遵守。检察官对大多数侵犯人权案件缺乏积极性，而且受害者因对司法系统缺乏信任，或因威胁和恐吓而不愿意寻求补救，这些都阻碍了有效补救权的落实，²⁹并助长了有罪不罚现象。

²⁸ 见 A/HRC/39/CRP.1 号文件。

²⁹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条。

三. 国际法规定的罪行

A. 犯罪要件和类型

66. 鉴于 2017 年和 2018 年依然存以侵犯人权为特征的总的局势，调查委员会有合理理由相信在布隆迪继续存在危害人类罪。《罗马规约》第七条第(一)款规定的这些罪行的定义，即“指在广泛或有系统地针对任何平民人口进行的攻击中，在明知这一攻击的情况下[.....]而实施的[.....]行为”，继续适用。

67. 攻击的性质特征是按照国家或组织的政策对多数平民人口采取多种行动。³⁰ 在布隆迪，大多数受害者是平民，他们成为警察、国家情报局或远望者民兵的主要目标，因为他们是或者被认为是政府和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反对派。在这方面，很难将国家政策与多数党的政策区分开来，因为两者都追求维持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及其领导人掌权的同一目标。定期向民众灌输这项政策目标，恩库伦齐扎总统最近的讲话以及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各级代表在全民公投运动中的言论就证明了这一点(见第 49 段)。

68. 自 2017 年以来在该国若干省份发生的侵犯人权事件以及诸多受害者和肇事者也表明，对平民人口持续存在广泛的攻击。鉴于存在“蓄意和经常上演的类似犯罪行为”³¹ 的“犯罪情景”，这种攻击的系统性也能加以证明。

69. 攻击事件继续在知情的情况下进行，调查委员会查明的肇事者由于他们在国家政治和安全机构中的位置，以及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对他们的思想灌输，必然了解其行为发生的背景。

70. 在这方面，调查委员会有合理理由相信它曾列举的危害人类罪(见 A/HRC/36/54 和 Corr.1 号文件，第 69-74 段)继续在布隆迪实施，即杀害、监禁或其他严重形式的剥夺人身自由、酷刑、强奸和其他形式严重的性暴力和政治迫害。调查委员会对收集到的失踪案是否可根据国际刑法定性为“强迫”仍持谨慎态度，因为在调查中很难证明《罗马规约》所要求的所有要件。³²

B. 个人责任

71. 调查委员会完成了上一任期内确定的危害人类罪肇事者名单，注意到将直接责任与军事领导人和上级的责任区分开来。为了保护消息来源和遵守无罪推定，这份名单仍然保密。调查委员会将在任期结束时将它交给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与此同时调查委员会保留分享它的权利。

³⁰ 《罗马规约》，第七条第(二)款 1 项。

³¹ 检察官诉热尔曼·加丹加和马蒂厄·恩乔洛·楚伊案，国际刑事法院的裁决，2008 年 9 月 30 日。

³² 国际刑事法院《犯罪要件》，2011 年，海牙，第 12 页。亦见 A/HRC/39/CRP.1 号文件。

四. 保护平民人口和防止冲突再起的措施

72. 鉴于上述情况，迫切需要制止侵犯人权行为和危害人类罪，调查委员会有合理的理由认为它们继续在布隆迪发生。当务之急是保护责任，这首先是布隆迪国家的责任。后者必须采取必要措施，尊重人权，并起诉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肇事者。布隆迪还必须与人权理事会设立的国际人权机制合作。应优先执行 2018 年 1 月对布隆迪的第三次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并应与审查布隆迪局势或要求访问该国的特别程序和条约机构合作。

73. 在这方面，令人担忧的是，自 2016 年 10 月以来布隆迪暂停执行与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总部协定；除非与政府达成协议，否则非洲联盟观察员的有限部署无法在该国开展活动；最近政府在执行人权理事会第 36/2 号决议方面缺乏合；目前没有任何国际独立机制调查布隆迪境内的侵犯人权行为。同样重要的是，布隆迪应重新考虑其退出《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的决定，并审查国家独立人权委员会的组成和运作，使其符合《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

74. 虽然制止侵犯人权行为仍然是一项短期紧迫任务，但从长远来看，考虑采取措施防止这类行为也很重要。然而，对布隆迪自 2015 年以来所经历的危机的研究突显了时至今日依然存在的根本原因。调查委员会找出了布隆迪人权危机的三个主要因素，即民主空间缩小，特别是自 2010 年选举以来；仅部分执行而且拖延执行了《阿鲁沙协定》关于真相、司法和安全部门改革的措施；布隆迪的资源 and 土地呈现赤字，而人口却不断增长。³³ 在这种情况下，权力斗争旨在获得并保持对资源的控制，从而使个人致富，同时资助旨在压制任何反对意见的活动。

75. 在这方面，令人不安的是，2000 年《阿鲁沙协定》所作的调查结果仍然有效。该协定第一议定书第 4 条特别将布隆迪的冲突描述为“从根本上讲是政治冲突[...]源于政治阶级争夺权力和(或)保住权利的斗争”。它还查明了布隆迪暴力和不安全的原因，包括有罪不罚，缺乏良好的发展政策，不遵守善政和人权原则，以及“不接受和平共处、多样性和多元化”。³⁴

76. 为了防止布隆迪境内冲突再度发生，正如《阿鲁沙协定》所分析的那样，调查委员会强调属于其职权任务范围内的若干措施，其大致内容载于以下建议：保障公共自由；从根本上改革司法系统，同时考虑建立一个独立机制，调查布隆迪侵犯人权的行为并起诉和审判肇事者；改革安全部门并建立具有公信力的文官监督机制；作为优先事项，最大限度地资源用于改善人民享有经济和社会权利；并实行改革，包括土地改革，以确保发展权。

³³ 见 A/HRC/39/CRP.1 号文件。

³⁴ 《阿鲁沙布隆迪和平与和解协定》第三议定书，第二条。

五. 结论和建议

77. 布隆迪问题调查委员会经过调查后得出结论，认为在 2017 年和 2018 年仍持续存在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其中一些行为构成危害人类罪，调查委员会在第一个任务期内就已经将它们记录在案，尤其是：即决处决、强迫失踪、任意逮捕和拘留、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性暴力以及对公共自由，如言论自由、结社自由、集会自由和行动自由等的侵犯(见 A/HRC/36/54)。

78. 虽然国家情报局和警方仍然是参与这类侵犯人权事件最多的国家机构，但调查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执政党青年联盟远望者民兵成员在招募民众以压制任何形式反对派方面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布隆迪国家应对远望者民兵在这方面的侵犯人权行为负责。

79. 违法者在普遍存在的有罪不罚环境下肆意妄为。调查委员会认为，布隆迪司法系统，如其现状那样，既不具备确定责任并起诉侵犯人权行为肇事者的意愿，也不具备这种能力。

80. 布隆迪的政治危机对该国的经济和社会状况产生了极为不利的影响，并导致国家贫困化。尽管如此，政府的苛捐杂税成倍增加，违反了人人享有适足生活水准的权利，而且未能将国内资源最大限度地用于实现经济和社会权利。

81. 在这方面，调查委员会深信，《阿鲁沙协定》仍然必须是解决布隆迪危机的基础。调查委员会还对缺乏国际独立机制调查布隆迪境内的侵犯人权行为感到关切。

82. 由于布隆迪政府迄今尚未执行，调查委员会重申其在上次报告(A/HRC/36/54)中提出的建议，特别是第 86、87、111、112、113、114 和 115 段中的建议。

83. 调查委员会建议人权理事会将其任务延长一年，理由是：

- (a) 持续存在严重侵犯人权和践踏人权的状况；
- (b) 没有对肇事者，特别是远望者民兵采取措施，其中许多成员继续被国家工职人员用于违反人权的行动；
- (c) 缺乏能够对布隆迪境内人权情况进行独立和深入调查的其他国际机制。

84. 调查委员会还建议人权理事会将本委员会的报告和建议提交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审议。

85. 调查委员会建议布隆迪政府采取以下优先措施：

- (a) 立即制止国家工职人员和远望者民兵所犯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
- (b) 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设立特设机制，调查侵犯人权行为，并起诉不受国际刑事法院调查的国际法罪行的犯罪人；
- (c) 在国际社会的支持下，设立一个独立机构，调查自 2015 年 4 月以来报告的失踪案，查找可能的群葬坑，挖掘并辨认尸体；
- (d) 采取步骤，确保遭受酷刑的受害者和遭受性暴力的妇女能够获得适当的照顾，包括免费获得所有性保健和生殖保健以及心理支持；

- (e) 执行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关于打击非洲性虐待及其后果的准则》；
- (f) 控制价格上涨，特别是通过审查破坏人民适足生活水准权的税收增加，以及消除对最贫困人口造成过分影响的捐款；
- (g) 与国际人权机制合作，包括：
 - (一) 重新接待特别程序任务人的访问；
 - (二) 落实普遍定期审议、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的建议，包括建立国家报告和监测机制；
- (h) 准许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不受阻碍地恢复在布隆迪的所有活动；
- (i) 与非洲联盟签署并执行谅解备忘录，允许全面部署 100 名人权观察员。

86. 调查委员会还建议布隆迪政府在中长期：

- (a) 修订 2018 年 3 月 8 日的《组织法》，修订 2013 年 1 月 24 日关于国家通信委员会的任务、组成、组织和运作的第 01/03 号法律，以保证后者的独立性；
- (b) 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 (c) 修订《刑事诉讼法》的规定，使其符合国际标准，特别是关于拘留和拘留审查的时限，无法院令夜间搜查，“快速”程序，“破坏国家内部安全”罪，以及关于治安法官和司法警察法律上不受惩罚的规定；
- (d) 停止任意拘留和改善监狱条件：
 - (一) 适用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关于逮捕、拘留和审前拘留条件的准则》；
 - (二) 确保对拘留的合法性及拘留是否符合人权问题进行监管；
- (e) 在缺乏独立和有效的司法机构的情况下，就 2017 年 10 月 25 日开启的调查与国际刑事法院充分合作；
- (f) 对司法系统进行深入改革，以确保其独立性、公正性和有效性，包括：
 - (一) 适用关于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关于非洲公平审判权和法律援助的准则和原则》；
 - (二) 公布 2013 年司法审查大会的结论，并召集利益攸关方和国际伙伴讨论如何采取后续行动；
 - (三) 增加司法部门的预算，确保其能够管理自主；
 - (四) 提高普通法院治安法官的薪酬，增加其可支配的资源和设备；
 - (五) 将法院书记员工作计算机化；
 - (六) 审查最高司法委员会的组成，以便使其多数成员由同行任命；
 - (七) 审查法官的任用、分派、评级和晋升的程序，使其不依赖行政权力；

- (八) 确保严格遵守法官不可撤职的原则；
- (九) 通过禁止政府当局、执政党成员或国防和安全部队成员干涉司法运作，并对影响或试图影响司法运作的人施以制裁，保护和保障司法机关的独立性；
- (十) 为最弱势群体制定法律援助方案；
- (十一) 加强受害者和证人的保护机制及其有效性，恢复公众的信心，鼓励证人直言不讳，不必担心其安全；
- (g) 与受益人协商，制定为侵犯人权行为受害者的赔偿方案，其中包括物质、象征性、个人和集体赔偿，并且不依赖于对肇事者的定罪；
- (h) 依照法律，并根据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关于《非洲人权和人民宪章》有关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受害者获得赔偿的权利(第 5 条)的第 4 号一般性意见，设立国家酷刑受害者基金；
 - (i) 设立一项赔偿任意和非法拘禁受害者基金；
 - (j) 改革安全部门；
- (一) 确保外部人员不得从事防御或安全活动；
- (二) 明确界定各种国防和安全部队的作用，特别是国家情报局的作用；
- (三) 在调查和法庭诉讼程序完成之前，暂停涉嫌参与侵犯人权行为的国防和安全部队成员的职务；
- (四) 制定严格和透明的甄选程序，包括背景调查；
- (五) 加强对国防和安全部队，特别是国家情报局的文官和民主监督；
- (k) 履行尊重、保护和保障经济和社会权利的国际义务：
 - (一) 制定和执行国家预算，以便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资源，确保尊重因政治危机致贫人口的人权，尤其是享有食物、水和健康的权利，并制定分列指标，包括按性别分列的指标，以便更好地为制定政策服务；
 - (二) 与包括妇女在内的农业部门从业者协商，实行改革，旨在更好地保护妇女的权利和更妥善地利用农业用地，并创造农业部门以外的工作机会；
 - (三) 采用基于人权的方法来解决土地纠纷，包括那些造成人们于 2015 年前后逃离布隆迪的土地纠纷；
 - (四) 终止在公共行政部门、上市公司和合资企业招聘过程中的所有政治考量。

87. 调查委员会建议各政党和武装反对派避免在布隆迪境内实施任何袭击，避免发表任何煽动暴力的言论，并寻求政治危机的持久解决办法。

88. 调查委员会建议非洲联盟，正如其《组织法》所规定的那样，在寻求持久解决布隆迪危机、尊重人权和扭转有罪不罚现象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89. 调查委员会向布隆迪的技术和金融合作伙伴建议：

(a) 在缺乏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和人民的经济和社会权利确定国内资源的优先次序以及有效的反腐败措施的情况下，暂停或维持暂停对政府的任何直接预算支助；

(b) 针对满足人民需求的项目向政府提供捐款和资金，并确保以有效和透明方式管理这些项目；

(c) 定期评估金融制裁对布隆迪人口的影响。

90. 调查委员会建议，《阿鲁沙协定》的保证人，作为布隆迪持久和平的承诺行为者，应继续寻求政治和经济危机的持久解决办法，保护并确保《阿鲁沙协定》已取得的成就。



Annexe II

Correspondances avec le Gouvernement du Burundi

1. Note verbale envoyée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le 10 octobre 2017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OHCHR • PALAIS DES NATIONS • 1211 GENEVA 10, SWITZERLAND
 www.ohchr.org/EN/HRBodies/HRC/CoIBurundi/• TEL: +41 22 917 9313• E-MAIL: colburundi@ohchr.org

Référence:
 2017/COI/BRD/NV/30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présente ses compliments à la Représentat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auprès des Nations Unies à New York et souhaiterait l'informer que ses trois commissaires seront à New York du 24 au 26 octobre 2017 pour présenter leur rapport à l'Assemblée générale des Nations Unies conformément aux résolutions 33/24 et 36/19 du Conseil des droits de l'homme.

Pendant leur visite, ils souhaiteraient rencontrer Son Excellence M. Albert Shingiro,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du Burundi auprès des Nations Unies à New York, afin de discuter des principales conclusions et recommandations de leur rapport.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remercie la Représentat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auprès des Nations Unies à New York de la tenir informée des disponibilités de Son Excellence M. Albert Shingiro pour une telle rencontre et saisit cette occasion pour lui renouveler les assurances de sa haute considération.



Genève, 10 Octobre 2017

Représentat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auprès des Nations Unies à New York
 Email : burundi@un.int

2. Note verbale envoyée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le 30 novembre 2017, accompagnant une lettre destinée au Ministre des relations extérieures et de la coopération internationale du Burundi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OHCHR • PALAIS DES NATIONS • 1211 GENEVA 10, SWITZERLAND

www.ohchr.org/EN/HRBodies/HRC/ColBurundi/• TEL: +41 22 917 9313• E-MAIL: colburundi@ohchr.org

REFERENCE: 2017/COI/BRD/NV/37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présente ses compliments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et la prie de trouver ci-jointe, pour transmission, une lettre adressée à Son Excellence Monsieur Alain Aimé Nyamitwe, Ministre des relations extérieures et de la coopération international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vec copie à Son Excellence Madame Aimée Laurentine Kanyana, Ministre de la Justice et Garde des Sceaux, Son Excellence Monsieur Martin Nivyabandi, Ministre des droits humains, des affaires sociales et du genre, Son Excellence Monsieur Alain Guillaume Bunyoni, Ministre de la sécurité publique, et Son Excellence Monsieur Rénovat Tabu,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saisit cette occasion pour renouveler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les assurances de sa haute considération.

Genève, le 30 novembre 2017.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Rue de Lausanne 44
1201 Genève
Fax: +41 22 732 77 34
Email : mission.burundi@bluewin.ch



United Nations

Nations Unies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Réf: 2017/COI/BRD/lettre/24

Genève, le 30 novembre 2017

Excellence,

Le mandat d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a été renouvelé pour une année par la résolution A/HRC/RES/36/19 adoptée par le Conseil des droits de l'homme en septembre dernier. Ayant pris note des réserves exprimées par votre Gouvernement, nous réitérons néanmoins notre souhait d'établir un dialogue constructif avec les autorités burundaises.

La Commission entend continuer à remplir le mandat qui lui a été confié par le Conseil des droits de l'homme de manière indépendante et impartiale. Les enquêtes sur les atteintes aux droits de l'homme commises par les groupes armés d'opposition ou toute autre entité non-étatique font partie intégrale de ce mandat.

Dans ce contexte et dans un souci d'objectivité, nous vous réitérons notre demande, déjà exprimée par courriers en date du 6 février et du 20 mars 2017, de recevoir de la part des autorités burundaises toute information utile à la compréhension de la situation des droits de l'homme au Burundi depuis avril 2015, y compris des informations détaillées sur les atteintes aux droits de l'homme commises à l'encontre de membres du Gouvernement ou du Conseil national de défense de la démocratie – Forces pour la défense de la démocratie (CNDD-FDD), d'autorités administratives ou de membres des forces de défense et de sécurité burundaises.

Nous souhaiterions recueillir en particulier des informations sur d'éventuelles enquêtes ou poursuites judiciaires qui auraient été menées sur les atteintes suivantes : le meurtre du Général Adolphe Nshimirimana, le 2 août 2015 ; l'attaque contre le Général-major Prime Niyongabo, Chef d'État-major, le 11 septembre 2015 ; le meurtre du Lieutenant-Colonel Darius Ikurakure, le 22 mars 2016 ; l'attaque contre le Ministre des droits humains, des affaires sociales et du genre, M. Martin Nivyabandi, le 24 avril 2016 ; l'attaque à l'encontre du Conseiller en communication du Président de la République, M. Willy Nyamitwe, le 28 novembre 2016 ; le meurtre du Ministre de l'eau, de l'environnement, de l'aménagement du territoire et de l'urbanisme, M. Emmanuel Niyonkuru, le 1^{er} janvier 2017, ainsi que plusieurs attaques contre

S.E.M. Alain Aimé Nyamitwe

Ministre des relations extérieures et de la coopération international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United Nations

Nations Unies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des représentants du parti CNDD-FDD et des membres de la Police Nationale Burundaise commises depuis avril 2015 à Bujumbura et dans d'autres provinces.

Lors du dialogue interactif qui s'est tenu devant le Troisième Comité de l'Assemblée générale des Nations Unies le 26 octobre dernier, le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du Burundi auprès des Nations Unies, M. Albert Shingiro, a fait mention de cas spécifiques qui n'auraient pas été documentés par la Commission. Nous vous saurions gré des informations que vous voudrez bien partager avec nous sur ces cas, ainsi que sur tout autre incident qui mériterait une attention particulière de la part de la Commission.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reste disponible pour rencontrer les autorités burundaises afin d'échanger sur cette demande d'information ainsi que sur son travail.

Nous vous remercions, Excellence, de l'attention que vous voudriez bien porter à cette requête et vous prions de croire à l'expression de nos sentiments distingués.

M. Fatsah Ouguerouz

Mme Reine Alapini Gansou

Mme Françoise Hampson

Cc :

- S.E.M. Aimée Laurentine Kanyana, Ministre de la justice et Garde des sceaux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 S.E.M. Martin Nivyabandi, Ministre des droits humains, des affaires sociales et du genr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 S.E.M. Alain Guillaume Bunyoni, Ministre de la sécurité publiqu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 S.E.M. Rénovat Tabu,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3. Note verbale envoyée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le 11 janvier 2018



United Nations

Nations Unies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OHCHR • PALAIS DES NATIONS • 1211 GENEVA 10, SWITZERLAND

www.ohchr.org/EN/HRBodies/HRC/CoIBurundi/• TEL: +41 22 917 9313• E-MAIL: colburundi@ohchr.org

REFERENCE: 2018/COI/BRD/NV/73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présente ses compliments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et souhaite l'informer que M. Dimiter Chalev est désormais le nouveau Coordinateur du Secrétariat d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Mr. Dimiter Chalev souhaiterait rendre une visite de courtoisie à Son Excellence M. Rénovat Tabu,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du Burundi à Genève, afin de s'entretenir avec lui de la poursuite du mandat d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serait reconnaissante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de la tenir informée de la disponibilité de Son Excellence M. Rénovat Tabu pour une telle rencontr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tient à adresser ses meilleurs vœux pour l'année 2018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et saisit cette occasion pour lui renouveler les assurances de sa haute considération.

Genève, le 11 janvier 2018.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Rue de Lausanne 44
1201 Genève
Fax: +41 22 732 77 34
Email : mission.burundi217@gmail.com

4. Lettre envoyée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le 2 mars 2018



United Nations

Nations Unies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OHCHR • PALAIS DES NATIONS • 1211 GENEVA 10, SWITZERLAND

www.ohchr.org/EN/HRBodies/HRC/CoIBurundi/ TEL: +41 22 917 9313 • E-MAIL: coiburundi@ohchr.org

Le 2 Mars 2018

REFERENCE: 2017/COI/BRD/Lettre/75

Excellence,

J'ai honneur de vous informer que, conformément à la résolution 36/19 du Conseil des droits de l'homme des Nations Unies et suite à la démission de Mr Fatsah Ouguerouz, le Président du Conseil des droits de l'homme m'a nommé Président d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a situation des droits de l'homme au Burundi le 1^{er} février 2018.

A cet égard, je voudrais vous informer que la Commission place mon mandat sous le signe du dialogue inclusif et sera, en conséquence, à l'écoute de tous les secteurs impliqués dans l'amélioration de la situation des droits de l'homme au Burundi. J'espère donc que ma nomination sera de nature à ouvrir un nouveau chapitre de relations de coopération constructive entr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les autorités Burundaises et les acteurs concernés par la situation actuelle des droits de l'homme dans votre pays. La Commission réitère, en conséquence son souhait de s'entretenir, de manière franche et objective, avec les autorités Burundaises dans votre pays et à l'extérieur, en vue de l'accomplissement objectif de mon mandat. Le recueil direct et la présentation objective de la position des autorités Burundaises et de tous les acteurs soucieux de la manifestation de la vérité historique sur les violations des droits de l'homme et atteintes à ceux-ci commis au Burundi d'avril 2015 à nos jours constituent, à cet égard, des facteurs significatifs dans la bonne réalisation du mandat de la Commission.

Son Excellence

Monsieur Rénovat Tabu

Ambassadeur extraordinaire et plénipotentiaire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Rue de Lausanne 44

1201 Genève

mission.burundi217@gmail.com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PAGE 2

Je vous réitère ma disponibilité pour un dialogue permanent et ouvert. Au cours de l'une de mes prochaines visites à Genève, je souhaiterais avoir l'honneur de vous rencontrer avec les autres membres de la Commission.

Veuillez accepter, Excellence, les assurances de ma plus haute considération.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M. Diène".

M. Doudou Diène
Président d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5. Note verbale envoyée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le 13 mars 2018

NATIONS UNIES
DROITS DE L'HOMME
HAUT-COMMISSARIAT



UNITED NATIONS
HUMAN RIGHTS
OFFICE OF THE HIGH COMMISSIONER

HAUT-COMMISSARIAT AUX DROITS DE L'HOMME • OFFICE OF THE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OF INQUIRY ON BURUNDI • COMMISSION D'ENQUETE SUR LE BURUNDI

PALAIS DES NATIONS • 1211 GENEVA 10, SWITZERLAND

www.ohchr.org/EN/HRBodies/HRC/ColBurundi • TEL: +41 22 917 9313 • FAX: +41 22 917 9008 • E-MAIL: coiburundi@ohchr.org

REFERENCE:
2018/COI/BRD/NV/78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présente ses compliments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et la prie de trouver ci-jointe la présentation orale qu'elle lira ce jour devant le Conseil des droits de l'homm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saisit cette occasion pour renouveler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les assurances de sa haute considération.



Genève, le 13 mars 2018.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Rue de Lausanne 44
1201 Genève
Fax: +41 22 732 77 34
Email : mission.burundi217@gmail.com

6. Note verbale envoyée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u Burundi, le 26 juin 2018

NATIONS UNIES
DROITS DE L'HOMME
HAUT-COMMISSARIAT



UNITED NATIONS
HUMAN RIGHTS
OFFICE OF THE HIGH COMMISSIONER

HAUT-COMMISSARIAT AUX DROITS DE L'HOMME • OFFICE OF THE HIGH COMMISSIONER FOR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OF INQUIRY ON BURUNDI • COMMISSION D'ENQUETE SUR LE BURUNDI
PALAIS DES NATIONS • 1211 GENEVA 10, SWITZERLAND
www.ohchr.org/EN/HRBodies/HRC/CoIBurundi • TEL: +41 22 917 9313 • FAX: +41 22 917 9008 • E-MAIL: coiburundi@ohchr.org

REFERENCE: 2018/COI/BRD/NV/89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présente ses compliments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et la prie de trouver ci-joint la présentation orale qu'elle lira le 27 juin 2018 devant le Conseil des droits de l'homme.

La Commission d'enquête sur le Burundi saisit cette occasion pour renouveler à la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les assurances de sa haute considération.



Genève, le 26 Juin 2018

Mission permanente de la République du Burundi
auprès de l'Office des Nations Unies
et des autres organisations internationales à Genève
Rue de Lausanne 44
1201 Genève
Fax: +41 22 732 77 34
Email : mission.burundi217@gmail.com